

汕头市总工会文件

汕工〔2019〕51号

转发《关于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县）总工会，市直各局（集团）公司工会，市总各产业工委：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创新工会服务农民工工作，切实提升为农民工服务的质量，切实做好我市工会对农民工及其子女的人文关怀、亲情关爱、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促进农民工的社会融合，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为新时代建功立业。现将《关于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的通知》（粤工办〔2019〕39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区（县）总工会，各产业工会认真贯彻落实通知相关要求，结合本区（县）、单位的实际情况积极开展相关活动。

并于6月26日前,将本区域、本系统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方案和具体组织情况报市总工会保障部(详见表一);于9月16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汇总后报市总工会保障部(详见表二)。

此通知可在汕头工会网 <http://www.stgh.org.cn> 最新公告中下载。

联系电话: 88421699 传真: 88298719

联系人: 詹惠斌

电子邮箱: stzghbzb@163.com。



汕头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6月11日印发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粤工办〔2019〕39号

关于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及有关厅（局）工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创新工会服务农民工工作，切实提升为农民工服务的质量，省总工会决定在全省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加强对农民工及其子女的人文关怀、亲情关爱、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促进农民工的社会融合，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为新时代建功立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感恩新时代 拥抱大湾区”

二、活动时间

2019年7月-8月（暑假期间）

三、活动对象

在粤的农民工及其子女，特别是环卫工人、货车司机、快递员、护工护理员、家政服务员、商场信息员、网约送餐员、房产中介员、保安员等九大群体从业人员与未成年子女（年龄6-15周岁）分隔两地，并有意向在暑期团聚的。

四、组织方式

全省各级工会组织都要结合实际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各级工会要筹集专项资金单独组织或以补贴、奖励的方式支持企业积极开展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通过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改革开放教育、励志向上教育、科学普及教育、政治思想和安全教育等，加强对农民工及其子女的亲情关怀，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在他们中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让他们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工会组织及社会各界的关心关爱。同时，通过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形成关爱农民工及其子女的良好社会氛围。具体要求如下：

（一）省、市级“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

1. 省总工会、广州市总工会将联合贵州省总工会举办一场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活动的开营仪式将于7月中旬在广州市举行，启动全省“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

2. 为加强大湾区与泛珠三角各省区的联系，创建更广视角具有特色的工会亲情关爱服务品牌，助力泛珠三角和大湾区发展，

珠三角九市总工会要选择举办一场以九大群体从业人员及其子女为成员的成长营活动。建议如下：

珠三角九市总工会要安排专项资金主办一场“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深圳市总工会组织海南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珠海市总工会组织江西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佛山市总工会组织四川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惠州市总工会组织福建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东莞市总工会组织云南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中山市总工会组织云南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江门市总工会组织湖南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肇庆市总工会组织广西籍的农民工子女成长营。各市总工会可把开展亲情关爱活动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结合起来，组织承担扶贫协作任务的省市农民工及其子女开展活动。组织方式可采取自办或联合有关省市总工会举办的形式。每个成长营，活动人数不少于30人且连续天数不少于5天。

（二）基层“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

各非珠三角地级以上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各厅局、集团公司工会，要结合实际至少组织一次“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并下发通知要求所属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各基层工会在暑假期间结合企业农民工子女实际开展各具特色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

各级工会组织要参照中央财政经费项目的相关工作要求，注重对职工子女成长营活动各类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包括且不限于各举办单位提供的活动通知、农民工及其子女活动签到表、活动图文影像资料等），制作完备的工作台帐，以备查核、审计、宣

传。

请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各产业工会于6月30日前，将本区域、本系统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方案和具体组织情况报省总工会职工服务部（详见表一）；于9月20日前将本区域、本系统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开展情况汇总后报省总工会职工服务部（详见表二）。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组织开展“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是加强对农民工及其子女关爱，丰富职工子女暑假生活，营造良好企业用工环境，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的一项有力举措。各级工会要充分认识举办“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的重要意义，以创树新的工会服务品牌的工作热情，加强对“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的组织和管理，推动基层工会组织统筹资源举办形式多样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突出主题，讲求实效。各级工会要围绕“感恩新时代 拥抱大湾区”的主题，积极鼓励支持农民工比较集中的企业组织“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成长营要融合广东经济文化历史特色，使农民工及其子女进一步了解广东历史文化和现代社会发展的辉煌，增强民族使命感与骄傲感。要围绕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开展活动，增强活动的针对性、趣味性、思想性、科学性和实效性。要针对农民工子女生理心理特点，开展形式多样、寓教于乐的活动，传递关怀和爱心，让孩子们学会感恩党，感恩祖国，感

恩社会，感恩父母，回报社会。

（三）严密组织，确保安全。“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涉及面广、参与人数多，举办单位要把安全放在首位，制定周全计划，采取周密措施，做好周到服务，确保万无一失。各单位工会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方案，认真做好交通安全，人生财产安全，用餐质量等方面的保障工作。“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要有专人负责，明确责任，杜绝任何安全事故的发生。每次活动都要为参加活动的农民工及其子女购买旅游意外保险等保险。

（四）加强宣传，扩大效果。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对“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进行宣传 and 发动，推动更多基层工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积极组织，让更多的职工了解“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吸引更多的农民工及其子女参加，打造我省工会亲情关爱类服务品牌。

省总工会职工服务部联系人：贾涛、曾婉芬，联系电话：020-83709529、83824990（传真），电子邮箱：bzgzb2008@163.com。

附件：1. 2019年各市总工会“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方案
2. 2019年各市总工会“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情况
汇总表



附件 1

2019 年各市总工会“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方案

单位:

名 称	时 间	地 点	安排经费	农民工群体（九大群体）、籍贯及人数	活动内容	组织参与方式

填报人及电话:

附件 2

2019 年各市总工会“工会亲情关爱成长营”活动情况汇总表

单位：

成长营次数	参加家庭数	参加人数	总投入资金	工会投入资金	备注

填报人及电话：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印发